

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度预算执行审计结果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2023 年 4 月至 6 月，陕西省审计厅派出审计组对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省国资委）2022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财务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对有关事项进行了延伸审计。

一、基本情况和评价意见

（一）基本概况

省国资委于 2004 年 6 月成立，为省政府直属特设机构，正厅级建制。代表省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负责监管省属企业的国有资产，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省国资委机关内设 16 个处室，下设陕西省国有企业经济运行监测分析中心（以下简称监测中心）1 家直属事业单位。

截至 2022 年底，省国资委人员编制 13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0 人，原国有企业监事会主席 4 名，事业编制 8 人；实际在编 130 人，其中省国资委机关 124 人，监测中心 6 人。省国资委为省财政一级预算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

（二）预算执行及资产负债情况

省国资委 2022 年度预算收入 5553.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553.69 万元；支出预算 5553.6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474.47 万元，项目支出 2079.22 万元。

省国资委 2022 年度决算收入总计 57,87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57,867.16 万元（其中 50,000 万元为西安液化天然气应急储备调峰项目政府专项债），年初结转和结余 11.84 万元。全年支出合计 57,709.1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69.81 万元。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贯彻落实重大政策方面存在的问题

1. 对秦创原创新平台创新项目支持力度不足。对省属企业在秦创原创新平台建立、孵化的创新项目，省国资委鼓励省创新投资基金跟投或参与投资不足。

2. 企业上市挂牌行动任务未完成。省国资委监管企业 2022 年新增 1 户“新三板”挂牌企业的目标任务未完成。

（二）国资国企改革方面存在的问题

1. 企业技术创新投入不足

（1）2022 年，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环保产业集团等 8 户企业，研发投入较 2021 年出现下降。

（2）2022 年，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等 9 户企业研发投入强度距离全国同行业优秀值存在差距。其中，陕西煤业化工集团、陕西投资集团等 5 户企业研发投入强度低于全国同行业平均值。

2. 部分企业“两金”占比未能有效压降。2022 年底，部分省属企业存货和应收账款等“两金”占比较上一年度均有上升，未实现有效压降的目标任务。

3. 企业“瘦身健体”工作未达预期。2022年，省国资委计划压减企业法人61户；截至2023年4月底，2户企业所属7户四级以下企业未完成压减。

（三）企业监管方面存在的问题

未严格履行省属企业投资监管职责。截至2022年底，省属企业11个2022年重点项目计划投资总金额21.17亿元，实际完成投资15.57亿元，未完成年度投资计划。

（四）预算执行和财务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低。2022年，省国资委3个预算项目执行率低于50%。

三、审计处理意见及建议

对上述审计查出的问题，省审计厅已依法出具了审计报告，下达了审计决定书，提出了处理意见。

（一）审计处理情况

1. 贯彻落实重大政策方面存在的问题。对于秦创原创新平台创新项目支持力度不足的问题，要求省国资委认真落实相关政策，鼓励基金跟投或参与投资省属企业秦创原创新项目，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在推动科技创新中的主体地位。对于企业上市挂牌行动任务未完成的问题，要求省国资委根据省属企业发展状况，提前谋划和布局上市任务，将省政府相关要求落到实处。

2. 国资国企改革方面存在的问题。对于企业技术创新投入不足的问题，要求省国资委积极推动省属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强度，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实现我省工业企业研发投入强度达到行业优秀水平目标。对于部分企业“两金”占比未能有效压降问题，要求省国资委采取有力措施，持续推动企业加大“两金”压降力度，压缩相关费用支出，不断提高企业发展质量效益。对于企业“瘦身健体”工作未达预期的问题，要求省国资委严格落实国企改革方案要求，尽快推动管理层级压减等改革任务，提升监管质效。

3. 企业监管方面存在的问题。对于未严格履行省属企业投资监管职责的问题，要求省国资委切实履行省属企业投资监管职责，持续优化国有经济布局和投资结构，推动企业按计划投资，确保投资目标如期实现。

4. 预算执行和财务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对于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低的问题，要求省国资委科学编制预算，合理安排支出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二）审计建议

针对上述审计发现的问题，省审计厅建议：一是持续推进重大政策落实，服务企业高质量发展。二是持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推动企业健康发展。三是加强企业监督管理，提高国资监管质量。四是强化预算管理，切实提升预算执行进度。

四、整改情况

对审计发现的问题，省国资委高度重视，认真落实审计整改工作，按规定报送了审计整改报告。

（一）对贯彻落实重大政策方面存在的问题。省国资委积极鼓励省创新投资基金积极参与投资产业确定性高的高价值成果；制定了以沪深主板为主要上市目标的上市工作计划，督促各集团公司梳理内部优质资源，将优质资源、主要资产向所控股上市公司集中，推动经营性资产整体上市，提高资产证券化水平；做好上市后备企业培育工作；发挥好省属证券公司专业化优势，推动其深度参与省属上市公司质量提升和数量拓展工作。

（二）对国资国企改革方面存在的问题。省国资委多措并举，鼓励支持企业加大技术创新投入，印发《关于省属企业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引领高质量发展的实施办法》，积极推动省属企业加大研发投入，保障每年研发投入不低于10%的刚性增长，研发投入强度对标优秀值，“一企一策”制定考核指标；印发《关于加强省属企业债务风险防控工作的意见》，要求省属企业坚持风险防范底线思维，强化“两金管控”，确保“两金”占比保持合理水平，长账龄应收账款和低效无效存货规模要显著下降；印发了《关于推进省属企业稳增长的若干措施》，明确了稳增长九条举措，重点要求省属企业加快推进降本增效，切实提高经营成效；督促相关省属企业结合实际，采取股权划转、签署协议、主业配套等方式加快处置非主业项目。

（三）对企业监管方面存在的问题。为切实履行国有企业出资人职责、国有资产监管职责和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职责，强化管资本与管党建相结合、履行出资人职责与履行国资监管职责

相结合、党内监督与出资人监督相结合，省国资委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省属企业监督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省国资委组织省属企业启动新兴产业培育工程，明确各企业战新兴产业培育发展和传统产业升级改造的目标方向和思路举措，修订了《陕西省省属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继续加大新兴产业发展的支持力度；开展年度投资计划备案管理工作和投资中期监督检查工作，督导省属企业加强项目分析研判，持续优化资本投向和布局，针对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下降问题，引导企业根据自身情况增加投资，科学合理制定、实施年度投资计划，同时坚持月简报、季分析，紧盯投资进展情况，确保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按照年度计划稳步推进、顺利完成；要求省属企业坚持风险防范底线思维，充分考虑所属行业及财务特征，明确企业资产负债率控制目标，实行资产负债率和带息负债规模双重约束。

（四）对预算执行和财务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省国资委持续加强预算支出管理，严格执行预算支出，遵守财政制度，强化预算约束，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